

济宁市人民政府任免通知

济政任〔2022〕8号

济宁市人民政府 关于任免秦明等工作人员职务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济宁高新区、太白湖新区、济宁经济技术开发区、曲阜文化建设示范区管委会（推进办公室），市政府各部门，各大企业，各高等院校：

市人民政府决定，任命：

秦明为济宁市公务员局局长；

王磊为济宁市人民政府新闻办公室主任；

梁建坤为济宁市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主任；

张洪军为济宁市民族宗教事务局局长；

常寰斌、温永忠为济宁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

单成全为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市口岸办公室主

任，试用期一年；

刘兵、秦彦耀为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田金辉为济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副局长，试用期一年；

郭卫东为济宁市公安局特警支队政委；

朱晓霞、李云刚、马绪生、郝家虎为济宁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副支队长，试用期一年；

陈丽为济宁市民政局副局长；

王玉磊为济宁市民政局副局长，试用期一年；

张炜为济宁市强制隔离戒毒所政委，试用期一年；

黄伦伟、何强为济宁市强制隔离戒毒所副所长，试用期一年；

和传峰为济宁监狱蔡园分监狱（济宁监狱指挥中心）分监狱长（主任）；

侯明申为济宁监狱蔡园分监狱（济宁监狱指挥中心）政委，试用期一年；

魏昌国为济宁监狱金桥分监狱政委；

王体刚为济宁监狱金源分监狱分监狱长；

谢岩为济宁市财政绩效评价中心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闫永为济宁市社会保险事业中心主任；

贾鹏为济宁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院长，试用期一年；

靳鹤为济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副局长，试用期一年；

龙玉记为济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

郝媛媛、曹宏伟为济宁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副局长（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李楠为济宁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主任，试用期一年；

薛建民为济宁市南四湖流域管理办公室（市南四湖自然保护区管理办公室）常务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王常磊、刘瑞峰为济宁市城市管理局副局长，试用期一年；

宋培秋为济宁市城乡水务局副局长，试用期一年；

颜丙凯为济宁市商务局副局长，试用期一年；

王祥生为济宁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副主任，市中医药管理局副局长；

徐西桥为济宁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支队支队长，试用期一年；

王肖为济宁市应急管理局副局长，试用期一年；

朱婕为济宁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孙延斌为济宁市体育局副局长；

蒋戌为济宁市医疗保障局副局长，试用期一年；

赵阳为济宁市能源局副局长，试用期一年；

夏辉为济宁市投资促进局副局长，试用期一年；

尚朋为济宁广播电视台副台长；

左新华为济宁广播电视台副台长，试用期一年；

张彦生为济宁市供销合作社理事会主任；

张黎明为济宁市供销合作社理事会副主任；

黄璐琳为济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总会计师，试用期一年；

王庆梅为济宁市地震监测中心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郝民为山东理工职业学院副院长，试用期一年；

胡进为济宁市公安局副局长（挂职），挂职时间两年；

刘一璘为济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挂职），

挂职时间一年。

聘任：

张跃宁为济宁市人民政府调查研究中心主任，聘期三年；

韩敏为济宁教育学院院长，聘期三年；

宋培华为济宁市高级职业学校（山东省济宁农业学校、市农村干部学校）校长，聘期三年；

史衍智为济宁市土地储备和规划事务中心（市自然资源资产服务中心）主任；

徐茂盛为济宁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发展事务中心主任，聘期三年；

孔祥利为济宁市水利事业发展中心主任，聘期三年；

陈玉清为济宁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市妇女儿童医院）主任（院长），聘期三年；

郭克建为济宁市荣复军人医院（市精神卫生福利院）院长，聘期三年；

王宪玲为济宁市口岸发展事务中心主任，聘期三年；

田未印为济宁市人民政府调查研究中心副主任，聘期三年；

付贵福为济宁市国际人才交流中心（中国国际人才市场曲阜市场）主任，聘期三年；

刘君为济宁市科技创新服务中心主任，聘期三年；

布留宪为济宁市养老服务指导中心（市民政事务中心）副主任，聘期三年；

苏法好为济宁市财政事务服务中心副主任，聘期三年；

张东升、马爱国、孟凡举为济宁市土地储备和规划事务中心

(市自然资源资产服务中心)副主任,聘期三年;

曹百强为济宁市国土空间数据和遥感技术中心(市自然资源和规划档案馆)主任(馆长),聘期三年;

胡连昌为济宁市林业保护和发展服务中心(市野生动植物保护中心)主任,聘期三年;

苏连生为济宁市规划设计研究院(市规划编研中心)院长(主任),聘期三年;

刘雷为济宁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发展事务中心副主任,聘期三年;

李骁健为济宁市住房城乡建设综合执法支队支队长,聘期三年;

陈忠为济宁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支队(市城市规划监察支队)支队长,聘期三年;

杨宜东为济宁市市政园林养护中心主任,聘期三年;

陈永刚、吕成标为济宁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副主任,聘期三年;

孙凯、王峰为济宁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副主任,聘期三年;

刘羽为济宁市公路养护服务中心主任,聘期三年;

李辉、曹锋为济宁市水利事业发展中心副主任,聘期三年;

翟红梅为济宁市农业科学研究院(省农业科学院济宁市分院)副院长(列李素真之后),聘期三年;

李继存为济宁市农业科学研究院(省农业科学院济宁市分院)副院长,聘期三年;

芮岩为济宁市渔业发展和资源养护中心(市渔业监测站)主任(站长),聘期三年;

刘连华为济宁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市妇女儿童医

院) 总会计师, 聘期三年;

史斐斐、马运荣为济宁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市妇女儿童医院) 副主任(副院长), 聘期三年;

范甲兵为山东省戴庄医院(山东省安康医院、济宁市精神卫生中心) 总会计师, 聘期三年;

张跃兵、辛建为山东省戴庄医院(山东省安康医院、济宁市精神卫生中心) 副院长(副主任), 聘期三年;

刘仍强为济宁市公共卫生医疗中心(市第四人民医院) 主任(院长), 聘期三年;

张玲为济宁市荣复军人医院(市精神卫生福利院) 副院长, 聘期三年;

孙文峰为济宁市国有资产事务中心主任, 聘期三年;

张莹为济宁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研究院(市药品不良反应监测中心) 院长(主任), 聘期三年;

尚文博为济宁市质量计量检验检测研究院(济宁半导体及显示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市纤维质量监测中心) 院长(主任), 聘期三年;

李宪钊为济宁市体育运动学校副校长, 聘期三年;

王伟为济宁市体育训练中心(市体育科学研究所) 主任(所长), 聘期三年;

王彦军为济宁市能源综合执法支队支队长, 聘期三年;

田炜为济宁市投资促进服务中心主任, 聘期三年;

栾卫东为济宁广播电视台技术中心主任, 聘期三年;

任宪华为济宁广播电视台广播中心主任，聘期三年；
张延清为济宁广播电视台节目编排中心主任，聘期三年；
谢新超为济宁广播电视台新闻中心主任，聘期三年。

免去：

张跃宁的济宁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职务；

常寰斌的济宁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
副局长（副主任）职务；

温永忠的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韩敏、宋培华的济宁市教育局总督学职务；

郭卫东的济宁人民警察训练基地政委职务；

张炜的济宁市强制隔离戒毒所副所长职务；

魏昌国的济宁监狱蔡园分监狱（济宁监狱指挥中心）分监狱
长（主任）职务；

王体刚的济宁监狱金桥分监狱政委职务；

闫永的济宁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主任职务；

龙玉记的济宁市城市公用事业管理服务中心主任职务；

徐茂盛的济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职务；

李楠、郑庆军的济宁市文化和旅游局副局长职务；

姜永伟的济宁市公务员局局长职务；

王政的济宁市民族宗教事务局局长职务；

张磊的济宁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职务；

董学军的济宁教育学院院长职务；

刘运太的济宁市高级职业学校校长职务；

张军、李华的济宁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副支队长职务；
王建华的济宁市强制隔离戒毒所副所长职务；
郭金胜的济宁监狱蔡园分监狱(济宁监狱指挥中心)政委职务；
韩方慧的济宁监狱金源分监狱分监狱长职务；
杨奉月的济宁市财政局副局长职务；
麻金钰的济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副局长职务；
薛建民、岳耀寅的济宁市城市管理局副局长职务；
孔祥利、臧建设的济宁市城乡水务局副局长职务；
郭克建的济宁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市妇女儿童医院)主任(院长)职务；
曲红的济宁市民航事业发展中心主任职务；
曹建军的济宁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主任职务；
刘继慧的济宁市水利事业发展中心主任职务；
李怀阳的济宁市商务局副局长职务；
张启文的济宁市应急管理局副局长职务；
阮林敬的济宁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薛为安的济宁市体育局副局长职务；
马保国的济宁市医疗保障局副局长职务；
王存才的济宁市供销合作社理事会副主任职务；
陈刚的济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总会计师职务；
张东升的济宁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中心(市采煤塌陷地治理中心、市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指导中心)主任职务；
单成全的济宁市口岸发展服务中心主任职务；

史衍智的济宁市规划设计研究院(市规划编研中心)院长(主任)职务;

胡宪峰的济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主任职务;

周长珠的济宁市市政园林养护中心主任职务;

陈玉清的济宁市爱国卫生和健康促进中心主任职务;

刘晓燕的济宁市人民政府军供站站长职务;

济宁市公安局国内安全保卫支队(市公安局境外非政府组织管理办公室)更名为济宁市公安局政治安全保卫支队(市公安局境外非政府组织管理办公室),济宁市高级职业学校加挂山东省济宁农业学校、济宁市农村干部学校牌子,济宁市精神病防治院更名为山东省戴庄医院,加挂山东省安康医院、济宁市精神卫生中心牌子,济宁市荣复军人医院加挂济宁市精神卫生福利院牌子,上述单位有关领导职务名称相应变更。

济宁市人民政府

2022年6月12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法院,市检察院,各人民团体,济宁军分区。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7月6日印发
